

荥阳市人民政府索河街道办事处文件

索办发〔2017〕82号

索河办河流清洁行动和专项联合执法检查 活动实施方案

为贯彻落实《荥阳市全面推行河长制工作方案》《荥阳市河流清洁行动和专项联合执法检查活动实施方案》文件要求，进一步推进河长制工作，保护江河湖泊，保护生态环境，决定近期在索河办事处辖区内开展“河流清洁行动和专项联合执法检查活动”，为确保活动能够稳步推进，特制定实施方案如下：

一、总体目标

“河流清洁行动和专项联合执法检查活动”是我市全面推进河长制工作的一项重要举措，主要以“三清一净”（清除河道管理范围内的垃圾、杂物、违建及水面干净）和打击非法采砂、非法养殖为突破口，整治侵占河道、非法采砂、非法养殖等突出问题，呵护水生态，保护水环境，逐步实现河畅、水清、岸绿、景

美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(一) 河流清洁活动

1、清理河道岸坡垃圾，全面开展河道堤岸两侧清运、死角清理等工作，加大河道日常养护力度，完善河道环境卫生长效管理机制，落实巡河员、监督员职责。

2、清理河道内排污口，水闸、桥梁、河埠等附属设施周边区域的废弃物、堆积物等杂物。

3、打捞河面废弃漂浮物、水草等，达到水面干净。

通过以上措施实现河岸无垃圾、无杂物、河面无漂浮物的治理目标。

(二) 专项联合执法检查活动

1、索河办配合有关部门依法打击取缔清除在江河湖泊网箱、围网养殖违法行为等。通过打击非法采砂、非法养殖行为，逐步恢复江河湖泊自然生态环境。

2、在现场检查的基础上，对发现有违法行为的，依法上报有关部门。

三、实施步骤及时间要求

(一) 全面排查制定方案（10月30日前）。

责任部门及各村委要对辖区水库、河道排查，查找河道内垃圾、杂物、违建及非法采砂、非法养殖等问题，对发现的各类问

题逐一登记造册，并建立问题清单，根据问题清单制定详细的行动方案。方案要围绕本次行动的总体目标和主要任务，进一步细化工作内容和责任分工，明确目标任务、时间节点及工作措施等，确保方案切实可行，年底前完成本次行动目标任务，于10月30日前报办事处河长办备案。

（二）集中开展清洁行动（10月30日至11月25日）

河道清洁行动由办事处河长办牵头负责，并协助有关执法部门开展河流清洁行动，彻底清除河道垃圾、杂物、违建和河面漂浮物，达到“四无”的目标，严厉打击非法采砂、恢复河流原状，清除网箱、围网等非法养殖，保障河流水质达标。11月25日前责任部门及村级河长专项整治行动工作总结交办事处河长办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办事处河长办及各村委会要高度重视，把“河流清洁行动”作为2017年河长制工作的主体内容，作为推动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抓手，加强对“河流清洁行动”的领导，落实专职人员，加强协同配合，确保“河流清洁行动”顺利推进。

（二）加强宣传动员。统筹抓好“河流清洁行动”的宣传引导，开展多形式、多方位、持续深入的宣传活动，积极营造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共同关心、支持、参与和监督河湖管护的良好氛围。

(三) 加大督查力度。相关部门要切实履行自身职责, 加强对“河流清洁行动”推进情况的督促检查, 对工作推进慢、实施不力的部门, 要及时督促整改, 直至通报批评。

(四) 抓好长效管理。充分发挥河长制的作用, 加强河湖水域日常保护管理与监督检查, 加强长效制度建设, 切实抓好长效管理, 确保通过“河流清洁行动”达到良好整治效果的江河湖库, 违法违规现象不反弹。

2017年10月27日

索河街道办事处

附件:

1. 索河办河湖库存在问题清单
2. 索河办河流清洁行动和专项联合执法检查活动任务清单
3. 索河办河流清洁行动和专项联合执法检查活动措施及责任清单
4. 索河办河流清洁行动和专项联合执法检查活动工作台账